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資料文件

文件 STDC 17/2011

沙田區議會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二日
會議報告

(1) 委員會通過：

- (i) 二零一一/二零一二年度開支科 9 的建議預算，合共 1,816,135 元；
- (ii) 社區會堂延長開放時間的建議，包括：
 - (a) 在二零一一年七月至二零一二年六月(共四個季度)繼續推行延長隆亨社區中心、廣源社區會堂、沙角社區會堂、博康社區會堂、顯徑鄰里社區中心及美田社區會堂(共六間)的開放時間，由上午九時提早至七時；
 - (b) 由二零一一年四月起停止延長開放隆亨社區中心的會議室至另行通知，而上述延長開放六間社區會堂/中心的安排建議將不適用於隆亨社區中心的會議室；以及
 - (c) 在二零一一/一二財政年度初步預留 489,600 元以支付上述六間社區會堂/中心在二零一一年七月至二零一二年二月內延長開放時段的營運開支。

(iii) 沙田區議會鄰里活動中心(鄰里中心)租用安排的建議，包括：

(a) 由二零一一年七月至二零一二年六月(共四個季度)繼續推行在星期一至五下午六時至十時，以及星期六和星期日上午九時至下午十時的時段開放鄰里中心予團體申請；以及

(b) 在二零一一/二零一二財政年度初步預留 597,508 元以支付鄰里中心在二零一一年七月至二零一二年二月內的營運開支。

(iv) 由地區設施工程工作小組提交的的建議，包括：

(a) 由定期合約顧問工程公司就 ST-DMW149 “馬鞍山診所側休憩公園加裝照明系統工程” 提交的可行性研究報告，預算工程造價為 981,000 元；

(b) 修訂 ST-DMW158 “安睦街美化工程” 的撥款申請，由 50,000 元增加至 57,855 元；以及

(c) 推行下列三項新工程建議及有關撥款安排：

<u>工程名稱</u>	預算工程造價
(一) “安景街公園加裝飲水器工程”	65,000 元
(二) “顯徑體育館三號壁球場改建為健身室工程”	1,000,000 元
(三) “曾大屋遊樂場安裝新乒乓球枱及安全墊改善工程”	320,000 元
合共：	1,385,000 元

(v) 由社區會堂及圖書館管理工作小組提交的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申請款額</u>
(a) “社區會堂/中心短片播放”	36,300 元
(b) 延長三間社區會堂開放時間 (由二零一一年四月至六月)	91,800 元
(c) 沙田區議會鄰里活動中心營運開支 (由二零一一年四月至六月)	157,769 元
	合共： 285,869 元

(2) 委員會備悉：

- (i) 社區會堂及圖書館管理工作小組、康樂體育設施管理工作小組和地區設施工程工作小組的會議記錄；
- (ii)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提交的沙田區康體設施管理匯報及沙田區公共圖書館推廣活動暨服務使用匯報；
- (iii) 沙田民政事務處提交的沙田區社區會堂管理報告；
以及
- (iv) 二零一零/二零一一年度地區設施工程總結報告。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55/50

二零一一年三月